

灵武市崇兴镇人民政府 2017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入贯彻自治区、银川市、灵武市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要求。本年报由概述，部门文件类政府信息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咨询处理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工作人员和政府收支情况，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说明与附表九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本单位联系：

地址：灵武市崇兴镇人民政府

邮编：750400

电话：0951--4681710

电子邮箱：lwcxz6000@163.com

一、概述

我镇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保障落实，工作措施到位，认真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积极、有序、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按照《条例》和上级政

府要求，2017年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内容、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公开载体形式、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了进展。现将我镇2017年度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组织机构建设工作情况

镇人民政府始终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日常议事日程。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黄文东任顾问，镇长高春任组长，副书记杨少春任副组长，王文娟、郭宁生、吴国海、邓卫东、马保忠、王跃飞、马惠苹、周文婷等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由马惠苹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并专门配备了1名兼职工作人员。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负责具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协调和实施。形成以镇长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班子成员按分工负责，镇属单位、站所负责人具体实施，办公室负责组织、推进、指导、协调。

（二）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加强信息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是保证信息工作顺利开展，提高信息工作质量和水平的重要基础。为此，我镇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从组织管理、工作程序、具体要求等方面都作了明确规定，使我镇的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管理的道路。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推进，我镇在条例施行准备阶段对政府信息由近及远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并按规范编制、公布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同时，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评议考核等相关制度，开展的主要工作有：

一是建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主要是根据《条例》和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审批程序；确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方式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时限要求。

二是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明确制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各个环节的流程、时限等个体要求。将公开属性贯穿于公文起草的全过程。在公文类信息的起草过程中，先由起草人员提出公开属性的初步意见，将信息公开这一要素贯穿于公文生成的全过程，在文件的审签阶段就明确该信息可否公开、如何公开。

三是建立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镇政府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小组，明确审查程序，并按程序依次对待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经审查合格，主要领导同意后方可公开。

四是成立了以纪委书记郭宁生为组长的监督评议小组。镇纪委成员、市人大代表、村民代表等共同参与监督评议机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执行具体措施。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要求，除保密和少数敏感性信息外，最大限度地主动公开所有信息，主要开设三条渠道：一是在镇政府信息公开网开设专门网页；二是开通专线电话，实行人工受理；三是及时通过镇政府政务 LED 显示屏、公开栏、公告、纸质宣传单等多种途径发布政府信息。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热情服务，认真登记，及时处理，做到件件有答复，事事有结果。凡属主动公开范围的，要告知申请人可以获得该政府信息的方式和途径；凡属免于公开范围的，要告知申请人不予公开，并说明理由；凡不属本镇机关掌握范围的，要明确告知申请人，能确定掌握该信息机关的，告知联系方式；受理申请要严格按有关要求和规定的程序办理。

（三）基础性工作情况

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认真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以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的编制、更新工作；按照要求，对公文信息进行了梳理，编制了相应的政府信息目录；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流程、服务方式、服务内容、操作要求办理公众的政府信息申请。

积极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把政府信息公开的学习培训，作为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认真抓好，及时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概论》、有关领导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文件材料。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我镇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件。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及部门文件类政府信息基本情况

本单位在 2017 年度共计产生部门文件信息 28 条，其中主动公开的部门文件信息有 28 条，涉及国家秘密的公文类信息 0 条。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将政府信息分为机构职能、部门文件、重点项目建设、重点工作、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6 大类。其中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 3 条，分别为：崇兴镇 10 月份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落实情况、崇兴镇郭碱滩村美丽村庄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及崇兴镇实施的美丽村庄建设情况。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截至 2017 年年底，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5 条，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

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1 条，占 2.9%；部门文件类信息 28 条，占 80%；重点项目建设类信息 2 条，占 5.7%；重点工作类信息 1 条，占 2.9%；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类信息 1 条，占 2.9%；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类信息 2 条，占 5.7%。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单位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渠道建设方面主要开展了设立政务公开栏工作。在便民服务上做了开通咨询电话、发放政务公开宣传传单等工作。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按时办结 1 件。

五、咨询处理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共接受群众咨询 42 次，其中咨询电话接听 22 次，当面咨询接待 20 次，网上咨询 0 次。

六、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 0 件。

七、工作人员和政府支出情况

（一）工作人员情况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领导小组，设立了办公室，兼职人员为 1 人，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

（二）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与实际支出情况
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无

（三）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收费情况：无

八、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1、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要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高信息的知晓率，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2、工作机制还不够完善，还存在信息发布量少等问题。要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信息发布的监督，建立长效的监督管理机制。

3、缺乏信息的管理与维护的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政务公开工作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要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提高信息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4、镇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刚成立，受条件所限，服务大厅正发挥功效没达到预期效果。

灵武市崇兴镇人民政府

2018 年 1 月 3 日

灵武市崇兴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35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35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35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1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1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1
1. 按时办结数	件	1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 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 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 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